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安全衛生變更管理辦法

113.04.29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113 年第 2 次環境暨安全衛生委員會審議通過
113.05.29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112 學年度第 8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

第一條 目的

為避免因機械設備、化學物質、作業程序、作業環境及安全設施等變更時，可能引發不可接受之風險，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施行細則第 31 條規定，訂定本校變更管理辦法，進而保護工作場所之校內工作者（教職員生）及利害相關者（如訪客、承攬商、供應商等）安全、降低財產損失之發生。

第二條 範圍

本校工作場所所屬機械設備、化學物質、標準作業程序、作業環境(如實驗(習)場所)及安全衛生設施之變更。

第三條 定義

- 一、變更：係指當作業、技術、工程和原有作業規範或設計規範有所改變或偏離，且此類改變或偏離未曾執行或發生過，或雖曾發生但無紀錄或書面資料可供依循者。但新建工程與擴建專案不在此列。
- 二、校外部份變更：係指國家法令規章的修訂及職業安全衛生知識和技術的更新等。
- 三、校內部份變更：係指建築物（如：實驗室之搬遷、實驗室目的變更）、設備（如：局部排氣裝置、危害性機械或設備等之變更）、化學品（如：危害性化學品之新增或變更使用）或標準作業程序（如：新增或變更分析方法或實驗內容等）等之新增與變更。
- 四、永久性變更：係指經研討或測試後決定之永久性修改。
- 五、暫時性變更：係指針對某特殊狀況之研究需要進行之臨時性變更，此等變更必須清楚界定變更之期間，且於期滿時，恢復變更前之狀況。
- 六、化學物質：實驗過程中所使用、處置、製造之化學物質，包括原料、產品、中間產物、藥品、潤滑用油等。
- 七、機械設備：係指實驗過程中所需之裝置之本體及其配件。如：塔槽、熱交換器、轉動機械、儀錶、警報裝置、分析儀器、程序控制軟硬體、公用設備、走道、平台、安全閥及聯鎖系統、氣體監測器等。

第四條 權責

一、總務處環安組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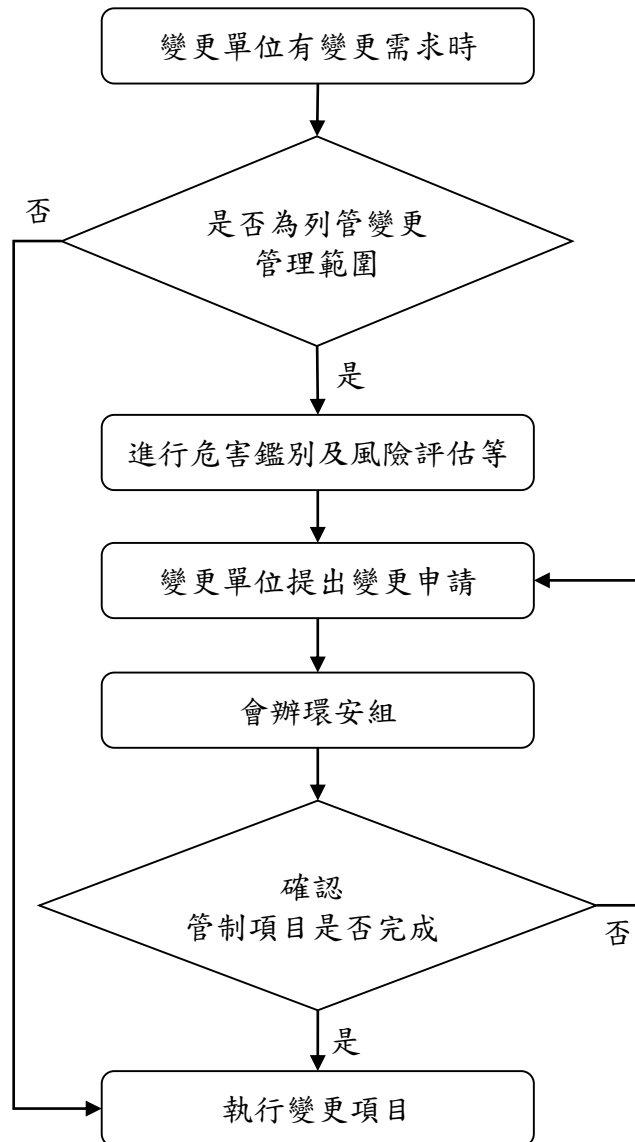
- (一)制定及修訂本辦法，並監督本辦法是否落實於各單位執行。
- (二)提供設計上所需安全衛生及環保之相關規定，並參與職業安全衛生考量面及風險評估等工作。
- (三)蒐集相關資訊，提供建議並協助各單位辦理變更案件之安全衛生訓練。

二、變更單位

- (一)負責變更案件之基本設計及依據安全衛生影響評估結果修正、設計案件。
- (二)執行變更前置作業（如：危害鑑別、風險評估、標準作業程序修訂、人員訓練…等）及申請。
- (三)驗收及使用前要求各供應商須符合安全衛生具體規範。

第五條 變更管理程序

一、作業流程：



二、作業說明：

(一)變更單位應於變更前完成下列事項：

1. 依本校「危害鑑別風險評估管理程序書(431-ES03-1)」評估變更項目是否產生不可接受風險，若產生無法接受風險則不可執行此變更。
2. 確認相關安全防護設備是否足夠。
3. 確認操作標準、維修程序及緊急應變處理程序已修正更新。
4. 辦理危害告知及訓練，相關記錄應保留資料備查。

(二)變更項目產生風險可接受時，變更單位應於變更前填寫「變更作業申請單」(附件一)，並檢附相關文件會辦總務處環安組確認管制項目(如風險評估、安全設施、法規符合度…等)是否已完成。

第六條 頒布實施與修正

本辦法經環境暨安全衛生委員會及行政會議審議後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

附件一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變更作業申請單

變更案名稱		申請日	年	月	日	
申請單位		申請人				
變更目的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安全衛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環保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操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設備更新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					
變更項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機械/設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作業環境(建築物/室內空間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化學物質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標準作業程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					
變更時間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永久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暫時性，預計於 年 月 日復原。					
變更內容	(填寫用途、設施位置及數量、預定達成之成效)					
檢附文件	<p>一、<input type="checkbox"/>變更前後之風險評估表</p> <p>二、機械設備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機械/設備規格(危險性機械設備需有 TS 標章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標準作業程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局部排氣裝置設計報告書(應由中央主管機關訓練合格之專業人員設計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機械/設備之自動檢查計畫及檢查表(定期檢查/重點檢查/作業檢點…等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其他：_____</p> <p>三、化學物質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實驗室平面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實驗室防災基本資料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安全資料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防護具清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標準作業程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其他：_____</p> <p>四、作業環境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場所平面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設計圖</p> <p>五、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涉及變更場所相關人員之危害告知及訓練資料</p>					
會辦環安組	安全衛生確認項目			符合	不符合	不適用
	風險評估及所提及之控制措施是否完成。					
	安全設施(消防設備、緊急沖淋設備、緊急避難設備等)是否符合相關法規要求。					
	機械、設備之竣工檢查、構造檢查、熔接檢查、變更檢查、使用前檢查等各項檢查是否符合相關法規要求。					
	作業管制、安全守則、維修流程、緊急應變流程、安全資料表等文件資料是否已修訂或更新。					
	變更場所涉及之相關人員是否已被充分告知或接受教育訓練。					
	承辦人：		環安組組長：			
批示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 辦理申請變更之項目 原因： 變更單位主管(一級主管、院長或系主任)：					

※本申請單核准後正本送申請人留存，副本送環安組存查。